


「小说精读」韩少功：《三毛》


作者| 韩少功 赏析| 吴杰明


【编者寄语】

什么是生命意识？这是一个值得我们每一个人都认真思考的问题。作家韩少功在篇题为《感激》的短文中说：“我还得深深地感谢那些牛——在农业机械化实现以前，它们一直承受着人类粮食生产中最沉重的一份辛劳，在泥水里累得四肢颤抖，口吐白沫，目光凄凉，但仍在鞭影飞舞之下埋头拉犁向前。”韩少功还说：“我与我的同类一直像冷血暴君，用毒药或者利器消灭着它们（其它动物和植物），并且用谎言使自己心安理得。换句话说，它们因为弱小就被迫把生命空间让给了我们。如果说‘原罪’，这可能就是我们的原罪。我们欠下了它们太多。”真正生命意识不应该只是人们对自己生命的自觉认识，还应该包括对这个地球上所有生物的悲悯与同情。让我们追随作家韩少功的笔触，去认识一头名叫“三毛”的犟牛，触摸它浓烈而粗糙的情感世界。

【文本研读】

三毛	
我还要说一头牛。	
这头牛叫“三毛”，性子最烈，全马桥只有志煌治得住它。人们说它不是牛婆生下来的，是从岩石里蹦出来的，就像《西游记》里的孙猴子。不是什么牛，其实是一块岩头。志煌是岩匠，管住这块岩头是顺理成章的事。（小说开篇写三毛性子最烈，仿佛是从石头里蹦出来的，是为后文写“我”与三毛的故事与三毛最终的结局埋下伏笔的。）	
在我的印象里，志煌的牛功夫确实好，鞭子从不着牛身，一天犁田下来，身上也可以干干净净，泥巴点子都没有一个，不像是从田里上来的，倒像是衣冠楚楚走亲戚回来。他犁过的田里，翻卷的黑泥就如一页页的书，光滑发亮。细腻柔润，均匀整齐，温气蒸腾，给人一气呵成、行云流水、收放自如、神形兼备的感觉，让人不忍触动、不忍破坏。	
在我的印象里，他不大信赖贪玩的看牛崽，总是要亲自放牛，到远远的地方，寻找干净水和合口味的草，安顿了牛以后再回来打发自己。因此他常常收工最晚，成为山坡上一个孤独的黑点，在熊熊燃烧着绛紫色的天幕上有时移动，有时静止，在满天飞腾着的火云里播下似有似无的牛铃声。（小说的作者无论写人还是写牛都是努力将独特的个性推向极致，志煌对“三毛”的态度中蕴含着强烈生命意识给读者留下极其深刻的印象，也为下文情节结构的巨大转折及人物态度的鲜明对比做好了铺垫。）	
问题是，志煌有时候要去石场。他走了，就没有人敢用三毛了。有一次我不大信邪，想学着志煌用它一把。那天下着零星雨点，两条充当广播线的赤裸铁丝在风里一摇摆，受到雷电的感应，一阵阵地泄下大把大把的火星。裸线刚好横跨我正在犁着的一块田。	
三毛抓住机会捉弄我，越是远离电线的时候，它越跑得欢。越是走到电线下面，它倒越走得慢。最后，它干脆	

<p>不走了，它四蹄在地上生了根，它刚好停在电线下面。火花还在倾泼，噼噼啪啪地炸裂。我的柳鞭抽毛了，断得越来越短。</p>	
<p>我没有料到它突然大吼一声，拉得犁头如一道银光飞出泥土，朝岸上狂奔。在远处人们的一片惊呼声里，它拉得我一个趔趄。犁把从我手里飞出，锋利的犁头向前荡过去，直插三毛的一条后腿，无异在那里狠狠劈了一刀。它跃上一个一米多高的土埂，有一种获得解放的激动，以势不可当的万钧之力向岭上呼啸而去，不时出现步伐混乱的扭摆和跳跃，折腾着前所未有的快活。</p>	
<p>这一天，它鼻子拉破，差点砍断了自己的腿。除了折了一张犁，它还撞倒了一根广播电线杆，一堵矮墙，踩烂了一个箩筐，顶翻了村里正在修建的一个粪棚——两个搭棚的人不是躲闪得快，能否留下小命还是一个问题。（三毛在志煌面前是如此的驯服，在“我”的手里却成了不可驾驭的“恶牛”，这里是小说情节的发展。在作者的眼里，是把三毛当成一个完整的生命，有它自己的生命意志与喜怒哀乐。“三毛”的桀骜不驯以及与“我”矛盾对立是推动故事情节继续向纵深发展的强大动力。）</p>	
<p>我后来再也不敢用这头牛。队上决定把它卖掉时，我也极力赞成。</p>	
<p>志煌不同意卖牛。他的道理还是有些怪，说这头牛是他喂的草，他喂的水，病了是他请郎中灌的药，他没卖，哪个敢卖？大家觉得他这个道理也没什么不对。</p>	
<p>三毛没有卖掉，只是最后居然死在志煌手里，让人没有想到。他拿脑壳保下了三毛，说这畜生要是往后还伤人，他亲手劈了他。他说出了的话，不能不做到。</p>	
<p>春上的一天，世间万物都在萌动。志煌赶着三毛下田，突然，三毛全身颤抖了一下，眼光发直，拖着犁向前狂跑。三毛的目标是路上的一个红点。事后才知道，那是邻村的一个女人路过，穿一件红花袄子。傍晚时分，确切的消息从公社卫生院传回马桥，那女人保住命，但三毛把她挑起来甩向空中，摔断了她右腿一根骨头，脑袋栽地时又造成了什么脑震荡。（看到红色之后，本能的驱动让“三毛”回复到野性，大祸酿成，它的生命也就走到了尽头。小说情节发展至此，矛盾斗争更趋激烈，这里是小说情节的进一步发展。）</p>	
<p>志煌没有到卫生院去，一个人担着半截牛绳，坐在路边发呆。三毛在不远处怯怯地吃着草。</p>	
<p>他从落霞里走回村，把三毛系在村口的枫树下，从家里找来半盆黄豆塞到三毛的嘴边。三毛大概明白了什么，朝着他跪了下来，眼里流出了混浊的眼泪。他已经取来了粗粗的麻索。挽成圈，分别套住了畜生的四只脚。又有一杆长长的斧头握在手里。</p>	
<p>村里的牛群纷纷发出了不安的叫声，与一浪一浪的回音融汇在一起，在山谷里激荡。夕阳突然之间暗淡下去。 （作家的笔触非常敏锐、细腻，小说采用了大量的描写，有对人物动作的精准捕捉，也有环境的细致刻画。作者通过这些环境氛围的烘托，这下文故事的展开埋下了伏笔。 “坐在路边发呆”“从家里找来半盆黄豆塞到三毛的嘴</p>	

<p>边”“朝着他跪了下来”“眼里流出了混浊的眼泪”等生动传神的细节描写传达出人畜之间的依恋与不舍，期间的生命意识与动人情怀感人至深。）</p>	
<p>他守在三毛的前面，一直等着它把黄豆吃完。三毛还是流着眼泪。</p>	
<p>志煌脸上没有任何表情，终于提着斧子走近了它——沉闷的声音。</p>	
<p>牛的脑袋炸开了一条血沟，接着是第二条，第三条……当血雾喷得尺多高的时候，牛还是没有反抗，甚至没有叫喊，仍然是跪着的姿态。最后，它晃了一下，向一侧偏倒，终于沉沉地垮下去，如泥墙委地。它血红的脑袋一阵阵剧烈地抽搐，黑亮亮的眼睛一直睁大着盯住人们，盯着面前一身鲜血的志煌。</p>	<p>“志煌杀牛”的场面给人身临其境之感，令人惊心动魄，这是小说情节发展的高潮，也是故事情节的结局。作者如一个高明的摄影师，把特写镜头聚焦在了牛的不愿闭上眼睛上，给读者以极大震撼，强化了作品的悲剧色彩。这哪里是志煌在宰杀一头“恶牛”？这分明就是一个倔强的生命在无声地寂灭。我们能够明显地感受到充盈在字里行间的浓烈的生命意识与悲天悯人的情怀。宰杀恶牛时的残忍与血腥与作者悲天悯人的生命情怀在这一个环节里都得到了最充分的表现，强烈的对比给读者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p>
<p>复查他娘对志煌说：“造孽呵，你喊一喊它吧。”（复查娘的劝说从侧面传达出善良人性珍惜与关怀生命的良知，帮助读者领悟到蕴藏在字里行间的慈爱之心。体贴入微的细致照顾是对生命的尊重，对伤人恶牛的血腥宰杀也是对生命的尊重，看似对立冲突的两个方面其实是和谐统一的，这与被照顾、被宰杀的是人还是牛没有关系。）</p>	
<p>志煌喊了一声：“三毛。”</p>	
<p>牛的目光一颤。</p>	
<p>志煌又喊了一声：“三毛。”</p>	
<p>宽大的牛眼皮终于落下去了，身子也慢慢停止了抽搐。</p>	
<p>整整一个夜晚，志煌就坐在这双不再打开的眼睛面前。</p>	<p>志煌这个人物性格倔强却又心肠柔软，他反对队上卖牛以及他最后亲手杀牛等情节都能较充分地展示他这一性格特点。</p>
<p>(选自韩少功《马桥词典》，有删减)</p>	

【知识建构】

对比映衬的写作手法

对比是把两种对应的事物对照比较，使形象更鲜明，感受更强烈。作家们把对立的意思或事物或把事物对立的两个方面放在一起作比较，有利于充分显示事物的矛盾，突出被表现事物的本质特征，让读者在比较中分清好坏、辨别是非，极大地增强了作品的艺术效果和感染力。《三毛》一文中志煌对犟牛三毛的态度就包含了个性鲜明、对比强烈的两个方面：一面是温暖的关爱，一面是冷酷的杀戮。三毛对志煌呢？驯服与依赖的举动又是与它对待别人的态度截然不同的。

映衬,是利用客观事物之间相类或相反的关系,以次要形象映照衬托主要形象的写作技法。映衬有正衬和反衬两种形式。性子最烈的牛与言出必行的人相互映照是正面衬托,为人不忍的复查他娘与持斧杀戮的牛倌志煌是对比鲜明的反衬。

对比与映衬是作家们在小说创作的过程中经常使用的写作手法,在情节结构的设计、人物形象的塑造、主题思想的表达等方面都有着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

【试题解析】

1.小说在前半部分写志煌和三毛相处与最后志煌杀牛的两个场景,在语言风格上差异较大,试概括其风格特点,并说说作者这样处理的好处。

参考答案:

风格:

①前半部分——轻快明丽;②后半部分——沉郁悲慨。

好处:

①情节内容上:有利于展现志煌和牛两种不同相处状态,准确传递出志煌和牛的情感起伏;②形象塑造上:有利于塑造志煌既敬畏生命又信守承诺的形象;③艺术效果上:形成前后的对比,强化小说悲剧色彩,突出主题。

【解析】

本题考查学生对作品语言风格及其表达效果的正确理解与充分把握。小说前半部分虽然人与牛都有极鲜明的个性,但人与牛相处和谐,生态祥和。小说作者的叙写从容不迫,细致生动,田园牧歌式的场景清丽动人。后半部分人与牛的矛盾冲突有渐趋激烈,牛的野性复回与人的态度决绝构成了不可调和的尖锐冲突,小说作者充分体察物态人情,字里行间有杀戮,有血腥,更有同情与悲悯,语言风格一变而为沉郁悲慨,撼人肺腑。至于作者这样处理的“好处”,是要言说其“重要作用”或“表达效果”,应该从情节、形象、主题等多方面作尽可能全面深入的解析,不宜有所偏废。

2.有评论认为,这篇小说能较突出地表现作者浓郁的生命意识和悲天悯人的情怀。结合文章,谈谈你对这一观点的理解。

参考答案:

生命意识:生命意识是形态各异的生命对自身价值的坚守与对异体生命的尊重。

①三毛在作者的眼中,是一个鲜活而完整生命,有自己的喜怒哀乐;②牛似乎也有自己的好恶与趋避,它在志煌面前是如此的驯服,在“我”的手里,却成了不可驾驭的“恶牛”;③在看到红色之后,出于本能,牛的野性复回,酿成大祸,生命也因此到了尽头。

悲天悯人:作者通过志煌对牛的情感,以及牛对自身生命安危的本能反应,传递出对生命的珍惜和关怀的良知。

①(志煌)不大信赖贪玩的看牛崽,总是要亲自放牛,到远远的地方,寻找干净水和合口味的草,安顿了牛以后再打自己;②队上决定把它卖掉时……志煌不同意卖牛;③(志煌)从落霞里走回村,把三毛系在村口的枫树下,从家里找来半盆黄豆塞到三毛的嘴边;④复查他娘对志煌说:“造孽呵,你喊一喊它吧。”⑤整整一个夜晚,志煌就坐在这双不再打开的眼睛面前。

【解析】

本题考查的是对小说主题思想的正确理解与全面把握。小说的主题思想不是小说的“三要素”之一,它不是客观存在于小说文本之中的一个组成部分。正确理解小说的主题思想需要我们从小说情节入手,正确建构小说艺术形象,把握其独特个性与思想意义。就小说《三毛》而言,我们还要充分注意小说文本中反复出现的对比映衬的手法,以提高文本阅读的效率,更快捷更全面地揭示小说的主题思想。题目中“生命意识”不应该只是人们对自己生命的自觉认识,还应该包括对这个地球上所有生物的悲悯与同情。我们答题时应该关注的对象除了人,还应该包括牛,作者的悲悯与同情是“恩及禽兽”的。

【反馈检测】

1.有人评论说:三毛是一头有个性的牛,比三毛更有个性的是它的主人志煌。请结合本文相关情节,说说你对这句话的理解。

2.对比映衬是小说创作经常使用的表现手法之一,请举例分析《三毛》一文中对比映衬手法的表达效果。



扫描公众号，查看思考题参考答案

(本篇解析老师：射阳县高级中学 吴杰明)

【相关链接】

漫谈作家笔下的牛

宫立

牛是重要的劳动力，犁地、拉车等重体力活都少不了它。因此挑选牛很关键，这是一个技术活。史铁生在陕北清平湾插过队，有过两年的喂牛经验，因此他不但能和牛“斗智斗勇”，而且还知道如何挑选一头“好”牛：“现在要是有人想买牛，我担保能给他挑头好的。看体形，看牙口，看精神儿，这谁都知道；光凭这些也许能挑到一头不坏的，可未必能挑到一头真正的好牛。关键是得看脾气，拿根鞭子，一甩，‘嗖’的一声，好牛就会瞪圆了眼睛，左蹦右跳。这样的牛干起活来下死劲，走得欢。疲牛呢？听见鞭子响准是把腰往下一塌，闭一下眼睛。忍了。这样的牛，别要。”

挑选一头能干的牛自然需要眼力，驯服一头“牛脾气”的牛也需要费一番功夫。牛，性温顺，但并不是所有的牛都是温顺的。无论是人，还是牛，都是有脾气的。牛不听话，那当然就得需要人动动脑筋、想想办法。韩少功《马桥辞典》里的志煌驯牛功夫就非常了得，哪怕性子再烈的牛，他都能把它治得服服帖帖，“志煌喝牛的声音确实与众不同。一般人赶牛都是发出‘嗤——嗤——嗤’的声音，独有志煌赶三毛是‘溜——溜溜’。‘溜’是岩匠常用语。溜天子就是打铁锤。岩头岂有不怕‘溜’之理？倘若三毛与别的牛斗架，不论人们如何泼凉水，这种通常的办法不可能使三毛善罢甘休。唯有志煌大喝一声‘溜’，它才会惊慌地掉头而去，老实得棉花条一样。”牛在志煌面前变得温顺，是因为他有独特的待牛之道，“鞭子从不着牛身”，“他不大信赖贪玩的看牛崽，总是要亲自放牛，到远远的地方，寻找干净水和合口味的草，安顿了牛以后再回来打发自己”。志煌每次放牛回来很晚，黄昏的牛铃铛声也成了马桥的一道风景，“没有牛铃铛的声音，马桥是不可想象的，黄昏是不可想象的。缺少了这种喑哑铃声的黄昏，就像没有水流的河，没有花草的春天，只是一种辉煌的荒漠”。

王西彦小时候放过牛，“在铅灰色的天上还可以看见隐隐的星光的时候，潮湿的晨风带着春天的草味，于芯草灯的幽暗的光中，就得从牛栏里把牛牵出来了。微微为冷意而抖缩着，拉着牛绳跟在牛后头，开一个大口，擦擦刚醒的睡眼，听牛蹄沉重地打在泥路上。一走到将近石板小桥时，恐怕牛眼睛看不清楚，连声叫着‘脚，脚，脚！’提醒它，同时把牛绳放宽些……走出村坊，走过村后山，走尽一长段的地棚，便可以听到远远近近的喝呼声与牛蹄声，那是别家看牛人也在当儿牵牛上山来了。”“往往因为牛的缘故，受了先生或是父亲的责打；但是刚刚揩干了眼泪，便又打算怎样的去跟那头牛做伴了”，这不是因为王西彦对牛如何喜欢，只是他想逃学放牛，这才是自由自在的生活。

叶圣陶既没喂过牛，也没放过牛，但他小时候对牛也是有过近距离观察的。不过，牛的大眼睛，让那时候的叶圣陶感到恐惧，“冬天，牛拴在门口晒太阳。它躺着，嘴不停的磋磨，眼睛就似乎比忙的时候睁得更大。牛眼睛好像白的成分多，那是惨白。我说它惨白，也许为了上面网着一条条血丝。我以为这两种颜色配合在一起，只能用死者的寂静配合着吊丧者的哭声那样的情景来相摹拟。牛的眼睛太大，又鼓得太高，简直到了使你害怕的程度。我进院子的时候经过牛身旁，总注意到牛鼓着的两只大眼睛在瞪着我。我禁不住想，它这样瞪着，瞪着，会猛的站起身朝我撞过来。我确实感到那眼光里含着恨。我也体会出它为什么这样瞪着我，总距离它远远地绕过去。有时候我留心看它将会有什么举动，可是只见它呆呆地瞪着，我觉得那眼睛里似乎还有别的使人看了不自在的意味。”

除却部分世人对牛的功利之心，牛在人的心中是很金贵的。牛是路遥《平凡的世界》中孙少安的命根子。牛生病时，孙少安像照顾孩子一样，对它倍加关爱，“跪在这肮脏的牲口棚里，一条胳膊紧接着牛脖子，一只手拿一个铁皮长卷筒，在破脸盆里舀一卷筒药汤，然后扳起卧着

的牛头，用铁皮卷筒头撬开紧闭的牛牙关，把药强灌下去。有时灌呛了，牛给他喷一身。他顾不了这些，尽量不让牛把药糟蹋掉，浑身的劲都使在抱牛脖子的那条胳膊上，两个腿膝盖在牛棚的粪地上打出了两个深坑，紧张得浑身大汗淋漓”，“他把最后一卷筒药汤灌进了牛嘴巴，亲热地拍拍牛脑袋，然后就疲乏地站起来，把空脸盆和卷筒放在窗台上。他看见牛的眼睛出现了一种活泼的亮色，心里就踏实了许多。”

牛的世界和人的世界也是相通的。牛妈妈对牛宝宝的爱不亚于人类的母亲对儿女的爱。韩少功《马桥辞典》中的一个场景就证明了这一点：“收工的时候，我看见路边有一头小牛崽，没有长角，鼻头圆融丰满，毛茸茸的伏在桑树下吃草。我想扯一扯它的尾巴，刚伸出手，它长了后眼一般，头一偏就溜了。我正想追赶，远处一声平地生风的牛叫，一头大牛瞪着双眼，把牛角指向我，地动山摇地猛冲过来，吓得我丢了锄头就跑。过了好一阵，才心有余悸地来捡锄头。趁着捡锄头，我讨好地给小牛喂点草，刚把草束摇到它嘴边，远处的大牛又号叫着向我冲来，真是好歹都不吃，蠢得让人气炸。大牛一定是母亲，所以同我拼命。”天下的“母亲”的心情是一样的，总是生怕自己的“儿女”遭受哪怕一丁点的伤害。

牛一生都在为我们人类服务。牛，全身都是宝，皮毛角骨无不有用。辛苦一生，到头来，牛又成了一道美味的吃食。昆明小西门马家牛肉馆让汪曾祺记忆犹新，“马家牛肉馆只卖牛肉一种，亦无煎炒烹炸，所有牛肉都是头天夜里蒸煮熟了的，但分部位卖。净瘦肉切薄片，整齐地在盘子里码成两溜，谓之‘冷片’，蘸甜酱油吃。甜酱油我只在云南见过，别处没有。冷片盛在碗里浇以热汤，则为‘汤片’，也叫‘汤冷片’。牛肉切成骨牌大的块，带点筋头巴脑，以红曲染过，亦带汤，为‘红烧’。有的名目很奇怪，外地人往往不知道这是什么部位的。牛肚叫作‘领肝’，牛舌叫‘撩青’。‘撩青’之名甚为形象。牛舌头的用处可不是撩起青草往嘴里送么？不大容易吃到的是‘大筋’，即牛鞭也。”牛肉的做法也花样颇多，“清炖、红烧、咖喱牛肉，直到广东的蚝油炒牛肉、四川的水煮牛肉、干煸牛肉丝”。

郭沫若写过一首《水牛赞》，“你于人有功，于物无害，耕载终生，还要受人宰。筋肉肺肝供人炙脍，皮骨蹄牙供人穿戴。活也牺牲，死也牺牲，丝毫不悲哀，也不怨艾”。牛就是这么勤勤恳恳，任劳任怨。让我们“像牛一样劳动，像土地一样奉献”（路遥）吧。